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NCO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卓高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4)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年度業績公佈**

卓高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b>196,001</b>	222,277
銷售成本		<b>(135,259)</b>	(149,651)
毛利		<b>60,742</b>	72,626
其他收入及收益		<b>6,314</b>	2,118
銷售及分銷成本		<b>(27,792)</b>	(24,774)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b>(30,791)</b>	(29,917)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3	<b>8,473</b>	20,053
所得稅開支	4	<b>(1,493)</b>	(3,1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		<b>6,980</b>	16,910
其他全面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b>(1,060)</b>	173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b>1,190</b>	1,495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b>130</b>	1,66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b>7,110</b>	18,578
每股盈利			
— 基本	5	<b>2.19港仙</b>	5.30港仙
— 攤薄	5	<b>2.19港仙</b>	5.30港仙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7,973	8,429
可供出售投資		5,349	5,333
持有至到期投資		1,524	—
租賃按金		2,403	1,934
		<u>17,249</u>	<u>15,69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86,097	55,15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6	25,034	20,94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3,186	3,666
可收回稅項		900	370
結構性銀行存款		5,53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0,597	214,586
		<u>301,350</u>	<u>294,724</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7	11,131	7,46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832	15,835
現行稅項負債		555	539
		<u>27,518</u>	<u>23,837</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73,832</u>	<u>270,887</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91,081</u>	<u>286,583</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61	123
<b>總資產淨值</b>		<u>291,020</u>	<u>286,460</u>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188	3,188
儲備		287,832	283,272
<b>權益總額</b>		<u>291,020</u>	<u>286,460</u>

附註：

1.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詮釋第14號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以股本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詮釋第1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採納該等新訂／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b) 已發佈但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下列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之已發佈但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轉讓財務資產 <sup>1</sup> 披露－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互相抵銷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 過渡性披露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經修訂)	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財務資產與財務負債互相抵銷之呈列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sup>5</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之權益披露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sup>3</sup>
年度改進計劃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sup>3</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經修訂)－其他全面收入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經修訂)規定本集團將呈列於其他全面收入之項目分為可能於日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如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重新估值)及未必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如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新估值)。就其他全面收入項目繳納之稅項會按相同基準進行分配及予以披露。有關修訂具追溯效力。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工具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財務資產分類為以公平值或以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取決於實體管理財務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財務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公平值之收益或虧損將於損益賬確認，惟對於若干非貿易股本投資，實體可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收益及虧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貫徹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財務負債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按公平值列賬及在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負債除外，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應佔之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除非在其他全面收入呈列該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會計錯配。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

本集團正在評估其他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董事至今認為，應用該等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2.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人所審閱用於定出戰略決策之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本集團有兩個呈報分部。由於各業務提供之產品及服務不同且所需之業務策略各有不同，故本集團獨立管理各分部。以下概述本集團各呈報分部之業務：

生產業務－製造及分銷皮具

零售業務－時尚服飾、鞋履及皮革配飾零售

分部間交易乃參考就同類訂單向外界人士收取之價格後定價。由於主要營運決策人評估分部表現所用之分部溢利計量不包括中央收入及開支，因此該等收入及開支不會分配至營運分部。

### (a) 呈報分部

	生產業務		零售業務		總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外界客戶收入	141,503	178,847	54,498	43,430	196,001	222,277
分部間收入	3,079	947	13	33	3,092	980
呈報分部之收入	<u>144,582</u>	<u>179,794</u>	<u>54,511</u>	<u>43,463</u>	<u>199,093</u>	<u>223,257</u>
呈報分部溢利	<u>3,520</u>	<u>17,079</u>	<u>2,065</u>	<u>2,164</u>	<u>5,585</u>	<u>19,243</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76	954	905	794	1,681	1,748
呈報分部資產	147,225	118,822	38,894	21,836	186,119	140,6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37	66	1,696	1,301	1,733	1,367
呈報分部負債	<u>23,584</u>	<u>21,866</u>	<u>3,338</u>	<u>1,416</u>	<u>26,922</u>	<u>23,282</u>

(b) 呈報分部收入、溢利、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b>收入</b>		
呈報分部之收入	199,093	223,257
分部間收入對銷	(3,092)	(980)
	<u>196,001</u>	<u>222,277</u>
<b>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b>		
呈報分部溢利	5,585	19,243
分部間(溢利)/虧損對銷	(97)	138
利息收入	3,308	1,574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194	130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收益	516	64
未分配企業開支	(1,033)	(1,096)
	<u>8,473</u>	<u>20,053</u>
<b>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b>		
呈報分部折舊	1,681	1,748
未分配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0	467
	<u>2,061</u>	<u>2,215</u>
<b>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b>		
呈報分部添置	1,733	1,36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未分配添置	83	422
	<u>1,816</u>	<u>1,789</u>
<b>資產</b>		
呈報分部資產	186,119	140,658
可供出售投資	5,349	5,333
持至到期投資	1,524	—
可收回稅項	900	370
未分配企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2,753	161,833
其他未分配企業資產	1,954	2,226
	<u>318,599</u>	<u>310,420</u>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b>負債</b>		
呈報分部負債	26,922	23,282
現行稅項負債	555	539
遞延稅項負債	61	123
未分配企業負債	41	16
	<hr/>	<hr/>
綜合總負債	<b>27,579</b>	<b>23,960</b>
	<hr/> <hr/>	<hr/> <hr/>

(c) 地區資料

下表提供本集團之外界客戶收入以及財務工具以外之非流動資產(即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分析。

	外界客戶收入(附註)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香港(所屬地)	<b>71,925</b>	62,645	<b>3,542</b>	3,267
歐洲	<b>53,395</b>	60,245	-	-
日本	<b>3,782</b>	28,544	-	-
美利堅合眾國	<b>16,638</b>	24,029	-	-
中國	<b>17,361</b>	17,631	<b>4,431</b>	5,162
其他國家	<b>32,900</b>	29,183	-	-
	<hr/>	<hr/>	<hr/>	<hr/>
總計	<b>124,076</b>	159,632	<b>4,431</b>	5,162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b>196,001</b>	222,277	<b>7,973</b>	8,429
	<hr/> <hr/>	<hr/> <hr/>	<hr/> <hr/>	<hr/> <hr/>

附註：收入乃按客戶所在地分配予各國。

(d)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分別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之本集團生產業務分部主要客戶之收入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客戶甲	-	29,487
客戶乙	-	22,998
客戶丙	<b>19,983</b>	-
	<hr/> <hr/>	<hr/> <hr/>

### 3.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列賬：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447	430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35,259	149,651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20,623	18,85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061	2,21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08	36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11	1
存貨撇減	695	1,445
匯兌收益淨額	(2,647)	(64)
利息收入	(3,308)	(1,574)
可供出售投資之股息收入	(194)	(130)

### 4. 所得稅開支

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所列之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現行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稅項	349	1,56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71)	(1)
	<u>278</u>	<u>1,567</u>
現行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稅項	1,277	1,53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69
	<u>1,277</u>	<u>1,602</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62)	(26)
所得稅開支	<u>1,493</u>	<u>3,143</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一年：16.5%)稅率計算。

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一一年：25%)。

## 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約6,98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6,910,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18,804,000股(二零一一年：318,804,000股)而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並未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原因是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之股份平均市價。

## 6.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5,632	21,591
減：減值虧損	(598)	(647)
	<u>25,034</u>	<u>20,944</u>

客戶一般可獲30天至90天信貸期。於結算日，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扣減減值虧損)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少於30天	16,504	10,838
31天至60天	2,788	2,816
61天至90天	2,560	3,600
91天至120天	760	420
121天至365天	2,334	3,192
超過365天	88	78
	<u>25,034</u>	<u>20,944</u>

## 7.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少於30天	7,234	3,126
31天至60天	2,745	2,361
61天至90天	181	1,454
91天至120天	377	251
121天至365天	497	102
超過365天	97	169
	<u>11,131</u>	<u>7,463</u>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下文全部分析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作出，僅作比較用途)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有所減少，錄得196,001,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222,277,000港元下跌約12%。總營業額下跌，乃主要因為報告年度內生產業務分部之收入減少所致。毛利由72,626,000港元下跌至60,742,000港元，跌幅約為16%，主要是由於生產業務分部之營業額及毛利率下跌所致。毛利率由33%下跌至約31%。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118,000港元增加至6,314,000港元，乃由銀行利息收入增加及外匯收益(主要由人民幣升值所致)增加所致。年內，透過將銀行現金由美元兌換為人民幣，所賺取之利率隨之提高。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4,774,000港元上升至27,792,000港元，主要由於零售業務之員工成本、推廣及廣告開支以及租金開支增加所致。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29,917,000港元上升至30,791,000港元，主要由於報告年度內薪金及相關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因此，本集團本年度純利減少約59%至6,980,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2.2港仙，去年則為5.3港仙。

## 業務回顧

按業務分部計，生產業務仍為本集團最大收入來源，佔其總營業額約72%，而其餘28%則源自零售業務。

### 生產業務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產業務分部來自外界客戶之營業額自178,847,000港元減少至141,503,000港元。營業額減少主要由於對日本之出口銷售額持續下跌以及歐洲及美國兩個核心市場表現疲弱所致。

就地區而言，對歐洲之銷售額由60,245,000港元減少至53,395,000港元，而對美國之銷售額亦由24,029,000港元減少至16,638,000港元。歐洲主權債務危機繼續壓制市場需求。於報告年度內，該等市場之客戶仍趨保守。本年度對日本之出口銷售額由去年之28,544,000港元減少至3,782,000港元。日本已成為本集團之非重要市場。對香港之銷售額由19,215,000港元減少至17,427,000港元。對中國市場之銷售額由17,631,000港元微減至17,361,000港元。除該等主要市場外，對包括澳洲、韓國、馬來西亞、新加坡及印度等在內之其他國家之銷售額增加約13%至32,900,000港元，主要由於對印度及馬來西亞之銷售額增加所致。

就產品類別而言，皮帶產品銷售額下跌至123,68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66,619,000港元)。皮具及其他配飾之銷售額約為17,81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228,000港元)。毛利率由約27%下跌至約22%，主要由於報告年度內勞工成本因中國法定最低工資增加及人民幣升值而增加所致。工廠使用率下跌亦對毛利率產生影響。由於產量減少，每單位固定生產成本上升。

### 零售業務

本年度零售額增加約25%至54,498,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可比較同店銷售額及新店相關銷售額增加所致。於報告年度內，香港零售市場仍然興旺，這有賴於訪港旅遊持續暢旺以及穩定的經濟增長及低失業率令本地消費強勁。本集團可比較同店的銷售額相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0%。本集團自家品牌的銷售額主要來自「Urban Stranger」，佔本集團零售總額約40%，而去年約為44%。利潤率自約57%下降至約52%，主要是由於報告年度內的其他促銷及減價、利潤率較低之國際鞋履品牌產品之銷售份額增加以及就滯銷存貨計提撥備淨額約498,000港元所致。由於銷售表現較之理想以及於財政年度下半年關閉於銅鑼灣的虧損店舖，整體店舖租金對營業額之比率由約31%下跌至約25%。於報告年度，由於僱員薪金、銷售佣金及花紅以及擴大自家設計團隊，導致員工成本較去年顯著上漲。利潤

率較低而員工成本較高導致本年度分部溢利自2,164,000港元輕微下降至2,065,000港元。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於租賃到期後關閉一間虧損店舖，並開設兩間新店。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經營六間AREA 0264店舖。

## 前景

展望未來，債務危機陰雲將繼續籠罩全球經濟。由於歐洲主權債務危機仍然懸而未決，世界各國或將於二零一二年餘下時間遭遇經濟增速放緩。美國經濟復甦仍然乏力及反覆。近期內，市場需求持續波動，業務前景依然堪憂。不斷增加的生產成本將繼續影響本集團的利潤率。為應對所面臨的重重困難，本集團將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並優化生產能力。

由於訪港旅遊持續興旺及失業率下降，香港零售市場得以經久不衰。然而，不斷湧現的外部經濟不明朗因素及日益加劇的股市波動或將對本地消費情緒產生不利影響。預期增長勢頭將會於近期內放緩。於二零一二／一三財政年度的首兩個月，本集團之可比較同店銷售額錄得下降。但本集團相信，零售業務的中長期前景仍然樂觀。本集團將繼續審慎物色戰略據點以鞏固銷售網絡。本集團計劃開設兩間新店，並預期於二零一二／一三財政年度末於香港共計擁有約八間AREA 0264店舖。透過創意市場推廣及提升產品質量，本集團亦將持續專注於提升本集團之品牌價值。為於市場保持競爭力，本集團將對店舖進行翻新和升級，適時調整商品系列及品牌組合。本集團亦將悉心管理經營開支及實施嚴格的存貨管理政策。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80,59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14,586,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進出口信貸之銀行信貸總額約為15,000,000港元，乃以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存貨水平明顯高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存貨增加主要是由於國際鞋履品牌最暢銷商品之存貨水平上升及皮革存貨增加所致。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資產總值約301,35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94,724,000港元)，而流動負債總額則約為27,51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3,837,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約為11倍(二零一一年：12倍)，乃以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受惠於本集團之財政狀況穩健，年內並無籌借任何銀行貸款。

本集團之股東資金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86,46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91,020,000港元。增加主要由於報告年度內扣減已派付股息後之保留溢利所致。

### **財務政策**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撥付其業務所需。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主要以港元(「港元」)、美元(「美元」)、人民幣(「人民幣」)及歐元列算。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美元、人民幣及歐元列算。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預期美元兌港元匯率將不會產生任何重大變動。因此，本集團將不會面臨來自美元之重大貨幣風險。於結算日，本集團面臨人民幣兌港元之重大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將考慮就重大外匯風險進行對沖。

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投資約1,52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250,000元)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發行之政府債券，以作長期投資。本集團亦於銀行存放約5,536,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500,000元)之結構性銀行存款，以作短期投資。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可供出售投資約5,34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333,000港元)。而於股本證券之新增投資被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進行之整體投資組合公平值調整所抵銷。

### **資產抵押**

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以取得銀行所批授之一般信貸。

### **重大收購／出售**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出售。

###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有133名僱員，而加工廠(為本集團與其訂立加工協議之獨立第三方)內則約有960名工人。本集團僱員之薪酬主要按其個別表現而釐定。除基本薪金、酌情花紅及法定退休計劃之供款外，本集團採納購股權計劃並據此向本集團若干僱員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經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與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有關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之條文有所偏離。由於現有管理層團隊之規模較小，故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現時均由陳景康先生擔任。陳先生在製造業具有豐富經驗，並為最熟悉本集團業務之人士。董事會相信現行架構將可讓本集團迅速及有效地執行決策。董事會將定期召開會議，以考慮此架構不會使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責失衡。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其全體在任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守上市規則所載規定訂立其書面職權範圍，其目的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現時由方培湘先生（主席）、周倩霞女士及柯錦松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並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討論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 股息

董事會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並無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任何股息。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日上午十時三十分於香港新界葵涌和宜合道151至157號勝利工業大廈3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處理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便辦理登記。

##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初步業績公佈所涉及之數字，經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為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保證委聘準則，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保證委聘。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佈作出保證。

##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聯交所最近對上市規則作出修訂，其中包括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現改名為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及有關企業管治之規則。因此，董事擬透過特別決議案於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對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細則」)作出修訂，以使細則符合經修訂之上市規則。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資料及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管理層團隊及全體員工之辛勤工作、付出、努力及貢獻，以及全體股東、寶貴客戶及銀行所給予之持續支持。

## 刊登業績公佈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佈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chanco/index.htm](http://www.irasia.com/listco/hk/chanco/index.ht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登入上述網站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景康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刊登日，陳景康先生、陳景源先生及陳惠寶女士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方培湘先生(榮譽勳章)、周倩霞女士(太平紳士)及柯錦松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